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安防系统中心端设备更新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202601BA200227240502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安防系统中心端设备更新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20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安防系统中心端设备更新;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合法设立的法人、其他组织。其中:法人、其他组织须具备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其他组织登记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投标人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须取得总公司的书面授权,相应的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同时,总公司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投标时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总公司授权文件以及总公司营业执照。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

3.在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4.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发现,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在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存在行贿行为记录的(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禁止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被列入烟草行业或行业直属单位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其投标将不被接受,相应措施适用于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禁入期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采购项目。

5.在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的,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采购人有权拒绝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

6.投标人具有合法的税务登记,能够开具适用税率的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7.投标人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16 09:00:00**到**2026-05-22 17:00:00**。

获取方式：1.登录中烟电子采购平台（cgjy.tobacco.com.cn/，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下同），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可直接登录，未注册的请先注册（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免费，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电子采购平台发布的所有项目）。

2.登录后查找并参与本项目，按提示完成购标申请，并点击“立即投标”进入“我要投标”界面，勾选需要参加的标包。

3.勾选对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并选择标书费支付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提交支付记录，即可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注：关于平台注册、登录、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文件递交等相关业务具体操作详见“平台”—帮助中心—投标人操作指南。咨询内容涉及应保密的项目信息的，平台不得泄露）。

4.获取招标文件费用：500元/项目，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05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中烟电子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采购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投标时间以最终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中烟电子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工作。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登录后“平台-我的工作台”中“CA申请”和“CA申请帮助”查看，也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460206进行咨询。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05 09:30:00**。

开标地点：

1.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采购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本项目采取“集中解密”。

2.开标地点：中烟电子采购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七、其他

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安防系统中心端设备更新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中标人，资金来源为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安防系统中心端设备更新项目。



2、招标内容及范围：（1）更新安防系统中心端设备，包括大屏及服务器、存储等相关设备；（2）未更新的安防设备维保服务，包括市局和九个基层局等所有单位，（区局、市级、旗县三级联网）维护保障工作等；（3）机关的门禁系统及附件。

3、项目实施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4、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所有硬件产品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按甲方要求完成测试和到货验收等工作。

5、设备部分质保期：终验合格之日起3年。

6、最高限价（人民币）：含税价大写：壹佰贰拾万元整（¥1,200,000.00）。

7、质量标准：产品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产品性能及质量标准，技术指标应符合国家或部颁标准。

8、维保服务期限：3年。

二、其他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如有其他投标人提出异议或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可对中标候选人提供的资质证书、业绩资料等（包括但不限于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验收单或竣工资料等证明材料）进行查验，中标候选人须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资质证书、业绩等资料的原件。若中标候选人未按照要求提供原件的，或经查验中标候选人提供的资质证书、业绩等资料原件内容与投标文件所列证件、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内容不一致的，视为中标候选人未提供资质证书、业绩资料或提供资料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招标人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将相关线索情况提交相关行政监管部门进行处理。

三、其他公告内容

1. 未从指定处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将不得参加投标。

2.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并不代表其投标在评标时不会被否决，最终将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

公告发布媒介：本次公开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烟电子采购平台(<https://cgjy.tobacco.com.cn>)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烟草公司呼和浩特市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世纪12路北

联系人：隋女士

电话：0471-665160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伊泰华府世家2号商业楼A座6层-7层



联系人：李娜 白音胡日

电话：0471-3827320-6080

邮件：nmct10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娜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